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3月9日下午13: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贵平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成员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其中邱奕翰先生为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现公司监事会经审核拟提名邱奕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2018年4月8日起生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占出席会议监事人数的100%；反对票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三、备查文件

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3月12日